



412021S-2025



漯河市曹大姐面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CM 0002S-2025

石磨小麦粉

2025-07-01 发布

2025-07-01 实施

漯河市曹大姐面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漯河市曹大姐面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延纳。

H N

Q B

石磨小麦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石磨小麦粉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小麦为原料，经过清理、润麦、破碎或不破碎、石磨加工、包装等工艺加工而成的石磨小麦粉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小麦应符合 GB 1351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状、无结块	取适量样品，倒入一洁净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气味、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%	≤ 14.5	GB 5009.3
粗细度, %	CQ20号筛留存不超过10%	GB/T 5507
湿面筋(以湿基计), %	≥ 16.0	GB/T 5506.1或GB/T 5506.2
灰分(以干基计), %	≤ 2.2	GB 5009.4或GB/T 24872
脂肪酸值(以湿基, KOH计), mg/100g	≤ 80.0	GB/T 5510或GB/T 15684
含砂量, %	≤ 0.02	GB/T 5508
磁性金属物, g/kg	≤ 0.003	GB/T 5509
黄曲霉毒素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	0.5	GB 5009.11
铅*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	0.19	GB 5009.12
镉（以Cd计），mg/kg	≤	0.1	GB 5009.15
铬（以Cr计），mg/kg	≤	1.0	GB 5009.123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≤	0.02	GB 5009.17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，μg/kg	≤	1000	GB 5009.111
苯并[a]芘，μg/kg	≤	2.0	GB 5009.27
赭曲霉毒素A，μg/kg	≤	5.0	GB 5009.96
玉米赤霉烯酮，μg/kg	≤	60	GB 5009.209

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小麦为原料，经过清理、润麦、破碎或不破碎、石磨加工、包装等工艺加工而成的石磨小麦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相关标准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漯河市曹大姐面业有限公司

H N

Q B